

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志欣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海外市场的拓展，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 FICONT INDUSTRY (HONGKONG) LIMITED（中文名：中际联合（香港）科技有限公司）以自有资金在日本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，投资总额 500 万美元（约人民币 3384.75 万元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6 日